

## 东莞证券

### 关于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莞证券作为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由于公司产品研发难度高及客户门槛高，在产品开发、迭代、稳定到市场化阶段的周期较长，前期投入了大量的研发资金和人力、物力成本，造成公司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7-458号），晶品压塑2023年度亏损2,942,745.6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晶品压塑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27,666,870.83元，股本为36,121,191.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若公司经营状况不能好转，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经营情况：1、积极开拓新市场，积极开发新产品，保持公司创新力，丰富公司产品；2、加强内部管理，进行技术升级改造，降低经营成本。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晶品压塑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东莞证券

2024 年 4 月 19 日